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号：2019-04

债券代码：112259

债券简称：15 甘电债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酒泉汇能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酒汇风电”）、控股子公司甘肃电投九甸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甸峡公司”）为解决资金需求，分别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中心支行办理贷款 8,900.00 万元、7,600.00 万元，并签订了借款合同，需要公司对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 8,900.00 万元、7,600.00 万元。2019 年 2 月 27 日、28 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中心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就本次担保事宜公司将分别与酒汇风电、九甸峡公司签署反担保合同。

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授权期限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其中对酒汇风电的担保额度为 1 亿元，对九甸峡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2.1 亿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酒汇风电担保余额为 0 元（含以前年度担保）；本次担保后，公司为酒汇风电担保余额为 0.89 亿元（含以前年度担保），可用担保额度为 0.11 亿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九甸峡公司担保余额为 3.03 亿元（含以前年度担保）；本次担保后，公司为九甸峡公司担保余额为 3.79 亿元（含以前年度担保），可用担保额度为 1.34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酒汇风电

1、公司简介。成立日期：2009 年 7 月 13 日；注册地点：酒泉市瓜州县城北 18 公里处；法定代表人：张军文；注册资本：155,000.00 万元；主营业务：开发、建设并经营风力项目、风力发电机组的调试和检修；备品备件销售；有关技术咨询和培训（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酒汇风电 100%股份；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酒汇风电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基本财务状况。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48,320.26 万元，负债总额 425,132.2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79,724.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0,058.28 万元），净资产 123,187.99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48,228.54 万元；利润总额-3,804.36 万元，净利润-3,913.98 万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523,708.84 万元，负债总额 400,334.8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38,984.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1,350.80 万元），净资产 123,374.04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8,470.70 万元；利润总额 329.51 万元，净利润 186.05 万元。

3、酒汇风电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九甸峡公司

1、公司简介。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20 日；注册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 69 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 20 层）；法定代表人：李宁平；注册资本：6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水利、电力资源开发、电力生产；开发与水电相关的安装检修；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九甸峡公司 90%股份，甘肃省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九甸峡公司 10%股份；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九甸峡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2、基本财务状况。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04,484.46 万元，负债总额 135,959.4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32,116.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3,505.40 万元），净资产 68,525.06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484.87 万元；利润总额 6,488.81 万元，净利润 6,566.86 万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214,712.27 万元，负债总额

129,126.3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22,812.89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9,010.96 万元），净资产 85,585.94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4,049.01 万元；利润总额 19,932.22 万元，净利润 17,060.88 万元。

3、九甸峡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1、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主合同约定分期还款的，保证人对主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至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3、担保金额：人民币 8,900.00 万元。

4、合同生效与解除：本合同经保证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及债权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至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债权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中心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1、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3、担保金额：人民币 7,600.00 万元。

4、合同生效与解除：本保证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对酒汇风电、九甸峡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担保额度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核意见如下：

1、酒汇风电、九甸峡公司融资是保障生产经营正常运作的有效措施，需要本

公司提供担保，能及时保证上述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被担保人主营发电业务，具有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

3、酒汇风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九甸峡公司 90%的股份，具有高度的决策权，能够做到风险可控。公司为九甸峡公司提供担保时将不再要求其他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就本次担保事宜分别与酒汇风电、九甸峡公司签署反担保合同，反担保范围为：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新增担保额度即审议的担保额度为 11.6 亿元。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68,700.00 万元。截止公告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169,006.23 万元（含本次担保），已发生担保属于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9.98%（公司 2017 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563,787.46 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 日